

仙居县医疗保障局文件

仙医保〔2024〕52号

B

仙居县医疗保障局关于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

第060号建议答复的函

陈秀华代表：

你在仙居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提升服务老年人健康生活的建议》（第060号）的建议收悉。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你提出的建立慢（特）病数据库，统计慢（特）病病人需求情况（药品品种及购药点），定点医药机构定期定量备药，方便参保人就近就医购药，这一建议很好，既方便群众也推进了医保服务延伸，我们将逐步努力推进此项工作。

二、因病人享有隐私保护权，未经同意后台拉数据建病人数据库可能涉及法律问题。如果建立数据库，我们将根据自愿原则通过填表方式建库，所以你的建议难以一步到位。

三、为解决相关问题，我局今年将解决以下两个问题：一是方便患者配药取药。正在积极沟通卫健部门，认真落实台州市医保局、台州市卫健委联合发文的《关于进一步推动落实全市门诊

慢（特）病病种长期处方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台医保联发〔2022〕12号）文件精神，落实门诊慢（特）病病种长期处方管理工作，规范长期处方管理，将一次处方医保用药量从4周延长到12周。同时患者可在前次同种门诊慢（特）病病种处方剩余用药量不超过7日（含）内提出再次配药申请。满足患慢性病的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长期用药的需求，在一定程度上减少患者就诊配药次数，方便配药取药，增强参保人员获得感、幸福感。二是争取门诊慢（特）病病种经费保障。我局已经向市局建议，慢（特）病医保支付专项保障，按实际需求支付。

四、我们将持续努力，会同相关部门进一步推进相关工作。

感谢你对医疗保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签发领导：潘海滨

承办人：王荣伟

联系电话：0576-89322782

仙居县医疗保障局

2024年7月1日

抄送：县政府督查室、县人大代表工委。

仙居县医疗保障局

2024年7月1日印发